

临渭区城乡生活垃圾专项规划及节地专章编制 采购服务项目 采购需求

1、功能要求：

为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和农村垃圾专项治理行动的相关工作部署，科学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改善临渭区农村环境卫生面貌，为临渭区乡村人民生活提供一个干净卫生的居住环境；为进一步落实《自然资源部等7部门关于加强用地审批前期工作积极推进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30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节约集约用地论证分析专章编制与审查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3〕473号）、《自然资源部关于深化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69号）、《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节约集约用地论证分析专章编制和论证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办发〔2024〕5号）要求，规范高效开展建设项目节约集约用地论证分析专章编制和论证工作，本项目拟实施临渭区城乡生活垃圾专项规划及节地专章编制采购服务项目。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

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6）《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7）《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8）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

4、服务地点：渭南市临渭区。

5、是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6、拟投入本项目的费用测算

本次采购预算 60.00 万元，预算费用包括完成本次规划及节地专章编制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调研费、现场踏勘费、环境现状检测费、人工费、材料费、交通费、住宿费、管理费、专家咨询费、税金、利润等费用，服务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